

又闻稻花香

蔡厚炳

大别山区的七月,水稻正在拔节,轻盈的稻穗已冲出层层包围,仰起绿莹莹的笑脸,每天乐呵呵地汲取老天赐予的营养,力求再过一段时间以饱满的精神去倾听农民们唱起的丰收歌谣。望着处处都是绿色的小山村,我贪婪地吮吸着家乡的新鲜空气。远处一个妇女,佝偻着身子在田埂上割草,我看清楚了,那是我的邻居,凤儿的妈妈。想起凤儿,我的心五味杂陈。

我十五六岁时,看见邻家女孩有种莫名的怦然心动。我和邻居凤儿在同一所学校上学,我上初二,她上初一。她不太喜欢别人高谈阔论,对于我爱说话的性格,凤儿不反感,反而还乐意听我说。虽然我只比她大两岁,但觉得自己像个男子汉一样,有责任去保护她。每个星期一早上,我带上一坛子咸菜,足够吃上一个星期,凤儿用搪瓷缸子带得略少一些。我们都怕迟到,匆匆赶路,到校时,凤儿的额头已沁出薄薄的一层细汗,娇嫩的脸蛋红扑扑的。临进教室门,她清澈的双眸总是回头朝我一望,淡淡地一笑,我不知道用什么语言描述我当时的内心是何等甜蜜。

吃饭的时候,教室里热闹非凡,每家都有吃不完的各种咸菜陪伴着青春年少的我们,同学们相互交换着吃。若是有谁花两毛钱去食堂买一份萝卜丝炒豆腐,我们异口同声称他为“土豪”,继而也沾点光。也有离家近的同学中午回去吃饭,当然也带着众多同学的嘱托,下午一定会带些好吃的。

最让人期盼的是每个周六下午,学校只上两节课后,然后放假一天。周六下午,学校院内、大门口,最靓丽的风景是女同学手中拎着五花八门的搪瓷缸子,男同学怀里抱着大菜坛子各自急切地回家。

周六回家时,我和凤儿同路,刚出校门,我们互不说话,怕引起别人误会。翻过一个小山坳,已经看不见学校的轮廓了,我们才自然地走在一起。她常爱穿的是一条伸到小腿的灰色方格裙子,剪着蘑菇发型,那对浅浅的酒窝盛满了青春飞扬。我掐几朵野花给她,可她偏要给我也带一朵,然后捂着嘴笑,那可可爱的笑靥,足以揉碎任何一个青葱岁月里男孩的心。正当她笑得最开心时,一只脚滑至坎边,下面是荆棘丛生。凤儿吓傻了,本能地伸出手让我拉她,我用双手

去握住她柔软细腻的小手,把她一下子拽了上来。由于用劲儿太大差点儿拽到我的怀里,刹那间的尴尬让彼此都听到了对方的心跳。

五六里地的小山路,我们很快走到村口了,每到此刻我觉得路太短了,真希望一直走着。我知道,我对凤儿的朦胧意念只能藏在心底,因为她清纯的如同夏天清晨的荷花,怎能禁得起冒冒失失的风雨浸扰呢?

就这样,周一上学,周六回家,久而久之,青春躁动的心思再也经不起妩媚多情的春风撩拨,我努力地克制,可是渗入骨髓的情愫伴着我的年龄增长也在不断萌芽。

到了村口,我突然心血来潮地说,凤儿,把你的英语书借给我,我星期天自己补习初一英语,说出以后,我的脸发烧心在跳,我知道这不是真正的理由,凤儿似乎察觉出了我的心思,她两腮桃红,掏出了英语课本递给我,然后匆匆地走开了。

晚上,点起煤油灯,翻开凤儿的英语书,她的英语书很平整,不像我的书本有多篇纸页起卷了。书上她那标准的英文书写注释,折射出了凤儿对学习一丝不苟的精神。我逐句逐页学习欣赏,心里由衷地感叹。

第二天起床后,我的心情特别清爽,拿着凤儿的英语书在高声朗读英文,其实,也想让她听见。不识字的父亲还夸奖我知道爱学习,可他哪里知道我的心思呢。

凤儿也起来了,应该是被我吵醒的,她在门口泡了一大盆衣服,卷起袖子,露出两只细嫩的手臂,使劲地搓衣服,她一抬头,看到我一本正经地朗读英文,抿着嘴偷笑。

那年,正值稻花飘香的季节,因为父亲病重,我只好辍学,那条熟悉的小山路再也没有了我的身影。两年以后,凤儿以优异的成绩考上高中,我替她高兴的同时心里也是酸楚无比。我从南方打工回来,总在她的校门口站许久,总希望能看到凤儿的身影,一次次的失望让我无精打采。我回到家时,估算着她应该快放学了,就站在她家附近的大杨树下,哪怕只看一眼她也好。远远地,那熟悉的蘑菇发型映入我的眼帘,我的心已跳到嗓子眼了。凤儿看见我,依然是温柔一笑,我一下子觉得有千言万语要倾诉,一扭头,却看见她的妈妈朝我瞪着眼睛,我吓得赶紧跑了。在回家的一段日子里,学校门口和她家附近的大杨树,这两个地方,尽管不能和凤儿说上一句话,却留下了我落寞的脚印。从那以后我开始抽烟,那袅袅腾起的惆怅升上天空,与白云结伴化为绵柔的细雨,但依然滋润不了我枯萎的心田。

后来,凤儿考上了大学,再后来定居在城市,我和她更难见面了。曾经的萌芽永远随风而去,这段美好的记忆,随着稻花飘香,飞向了空旷的原野。

妙笔

人生

三十八岁抒怀

王卿

本来来个四十抒怀,算算还差两年,于是将计就计,来个三十八岁抒怀。

四十不惑嘛,然而我距四十还有两年之遥,却还在捧书用功。

也就是这两年,我开始系统地读《四书五经》《十三经》。我争取四十岁前,统统拿下,把它们读熟,读懂。

我不喝茶,所以我拿着白开水,就着书读。但是,我喜欢读有关读书品茗的文章,因为我身在以茶闻名的地方,我们县南就是适宜茶叶生长的山区。

我不吸烟,所以我不背着媳妇和我妈,在某个角落偷着过烟瘾,也不会一个人独处的时候扔得满地是烟头,弹得到处是烟灰。

我的生活日常是捧着一本书,白天伴着温暖的阳光,夜晚伴着虫鸣蛙叫,去寻觅那书卷中的人生大道。秉持着开卷有益的精神,如饥似渴地、一字不漏地品读这些或浅显、或深奥、或难懂、或易懂、或生涩、或有趣的文字。读完一本,我感觉我的

担子卸下了一点。就好像我生来就要经过这些人类思想结晶的洗礼。读懂了一点,我的欣喜就增加一点,我为我能解读而骄傲。我在寻找智慧,我在对话智慧,我在感悟智慧。

然而,我也在思量,什么样的表达方法适合我,也就是我怎样写文章。很长时间以来,我都在为了灵感没来、难以写出东西为由,没有写出一篇文章。今天看到报纸上一篇关于写作的文章之后,我忽然又来了自信,来写自己这段时间积累的思想。

我要在宣泄和歌颂之间徘徊。有东西可供宣泄才有故事,有事情可供歌颂才说明思想积极。但不可一味地宣泄,没有节制;也不可一味地歌颂,缺乏真情。

书本是我忠实的朋友,表达是我与外界的交流。书本教我知识,表达让我梳理自己的思想。

最终,我要的是能够清晰、有序地表达自己,让表达带给自己快乐,让快乐滋润人生。



月季花

刘晓贤

四季招蜂惹蝶忙,常年整月尽飘香。
枝柔叶嫩心诚衬,朵闹花妍意得昂。
早引红桃尝喜雨,终随白菊逗悲霜。
虽然带刺烦很近,以旧姿容让客狂。

